



2012年2月8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你，安全理事会成员决定于2012年2月13日至16日派一个代表团去海地。代表团由美利坚合众国的苏珊·赖斯大使率领。安理会成员已就代表团的职权范围达成协议，其内容见本函附件。

经与全体成员磋商后，代表团的组成商定如下：

苏珊·赖斯大使(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团长

阿格申·梅赫迪耶夫大使(阿塞拜疆)

杨涛先生(中国)

内斯托·奥索里奥大使(哥伦比亚)

热拉尔·阿罗大使(法国)

彼得·维蒂希大使(德国)

格特·罗森塔尔大使(危地马拉)

哈迪普·辛格·普里大使(印度)

穆罕默德·卢利什基大使(摩洛哥)

拉扎·巴希尔·塔拉尔大使(巴基斯坦)

若泽·菲利普·莫赖斯·卡布拉尔大使(葡萄牙)

尼基塔·茹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

巴索·桑库大使(南非)

科乔·梅南大使(多哥)

菲利普·帕勒姆大使(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主席

科乔·梅南(签名)



附件

2012年2月13日至16日安全理事会派往海地的代表团的职权范围

由苏珊·赖斯大使(美利坚合众国)率领的代表团的职权范围如下：

重申安全理事会继续支持海地政府和人民重建自己的国家，巩固和平、民主和稳定及促进恢复和可持续发展，同时确认自2010年1月12日发生惨烈地震以来海地取得了很大进展，但仍然面临重大的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的挑战。

评估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特别是第2012(201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审查海地政府在国际社会，特别是在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协助下在处理下列领域面临的相互关联的挑战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稳定和安全，包括加强法治和保护平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体制改革和治理，包括选举；边界管理；以及人权。

表示强烈支持联海稳定团和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为改善海地稳定和治理状况及为创造对海地安全、重建和发展有利的条件所作的努力。

评估海地国家警察持续加强的情况和海地当局越来越多地履行海地在维持本国稳定和安全方面的国家责任的情况，检查联海稳定团为增强与海地国家警察的协调和加强海地警察能力以让他们为海地的安全需要承担全部责任所作努力的情况，强调海地国家警察获得充分资金的重要性，并鼓励海地政府利用国际社会提供的支持，确保向海地人民提供充分安全。评估海地法治、安全和与安全相关结构的全面情况。

重申必须作出立即、中期和长期持续努力，以支持海地的重建，巩固民主、和平和稳定，确保人权得到保护，以及促进可持续发展，同时要铭记海地政府和人民的自主权和首要责任。

评价并与海地政府讨论地震后的恢复进程，包括整体人道主义状况、瓦砾清除情况、住房重建和关键基础设施的重建情况；评价这些努力对安全、稳定和发展的影响；并评估海地政府和私营部门在开展土木工程和重建工作方面的能力，包括就如何提高能力以使海地人在重建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问题与海地政府进行磋商。

审查和评估海地政府在联海稳定团的支持和会员国的合作下为解决安全方面的挑战所作的努力，包括对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其他脆弱群体的威胁；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跨界非法贩卖人口、毒品和武器；以及其他犯罪活动。

敦促海地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特别是行政部门和立法部门，参与为达成一项政治协议而进行的有效对话，通过该协议巩固一项具体的前瞻性议程，以便在

诸如以下这些关键领域取得进展：海地的安全、预算、恢复和发展优先事项；选举和选举改革，包括妇女参与选举进程；以及完成宪法改革。

审查至今所取得的进展并评估即将举行的立法选举和地方政府选举的规划和执行情况。

强调国际社会和海地所作出的共同承诺的重要性并传达履行对海地重建所作的所有保证的重要性。

评估海地所面临的非暴力方面的挑战对该国安全和稳定的影响并检查联合国系统，特别是联海稳定团为协助海地政府解决不断出现的健康问题所作努力的情况。

强调联海稳定团所有人员必须全面遵守联合国关于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并评估为执行该政策所采取的步骤。

审查联海稳定团执行第 2012 (2011) 号决议授权的兵力裁减工作的情况，评估为鼓励扩大海地对安全和重建活动的自主权所作规划的情况，并检查是否有可能调整联海稳定团的兵力配置，但需以当地获得改善的总体安全形势为依据，同时考虑到社会和政治现实对海地稳定和安全的影響、海地国家能力的日益发展，包括海地国家警察的持续加强，以及本国当局越来越多地履行它们在维持本国稳定和安全方面的责任。